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創服育成中心 進駐申請須知

106.6.26 聯合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通過
106.11.30 第 1 次創服育成中心進駐審議委員會修正

一、 目的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以下簡稱本園區)為配合推動生醫轉譯研究之發展,成立「創服育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提供執行創新生醫轉譯研究工作的研發團隊與公司優質跨領域合作研發生技新藥環境,以提升創新技術培育成效,加速新創事業及科技公司營運之發展,藉以增進我國產業之升級。本中心為邀請優秀公司進駐本園區,訂定本須知,規範相關受理申請及執行審查作業,以供公司申請進駐之依據。

二、 申請資格及受理原則

凡國內公司、以本國為研發基地之國際公司或將成立公司之優秀團隊,其研發範圍以新藥及智慧醫療相關產業之創新研發與發展為主者得提出申請,依其所提營運計劃中有關技術平台、研發產品、經營團隊、財務計劃、及需求等重點項目據以審核。本中心下設進駐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相關進駐申請案件。本園區及本中心受理申請及審查作業依據國家生技園區創服育成中心進駐審議原則辦理,於審查作業過程會以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以促進產業界良性競爭與互動。

申請進駐者須符合本中心在進駐人數、使用空間、工安衛生等方面所訂之規定,方予受理。進駐期限以三年為原則,必要時得申請延長;進駐者亦可因發展實際需求,申請提前遷出。其優先進駐順序原則如下:

- (一) 技術之新穎性與創新性
- (二) 國際競爭力
- (三) 商業模式
- (四) 進駐本園區之理由

三、 申請程序

申請進駐本中心的流程如「創服育成中心進駐申請流程圖」(附件 1),包括申請方式、審查作業、及簽約進駐,詳細說明如下:

- (一) 申請應備資料:申請公司應繳交「創服育成中心進駐申請書」及檢附審查資料,供本中心進行實質專業查核工作。申請進駐企業應備資料如下:
 - 1、 「創服育成中心進駐申請書」(附件 2)。
 - 2、 公司登記證影本。(若為團隊或個人,則檢附團隊代表或當事人身分證影本)
 - 3、 營運計畫構想書(附件 3: 營運計畫書綱要,供參考)。
 - 4、 與本園區內的進駐機關構或國內外學術研究單位簽訂之授權及合

作契約書。(無授權或合作者免附)

5、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二)申請時間：自本中心正式營運後，每月十日前受理進駐申請。每一申請案之結果，將由本中心於該申請案正式建案日起二個月內，以書面通知。(未獲通過之申請案，半年後可再提出申請。)

(三)申請費用：於正式立案時繳交申請費 15,000 元 (含審查費)。

(四)申請窗口：請將進駐申請書及應備資料提交至本中心辦公室，通訊地址如下：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創服育成中心辦公室

地址：115 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 2 段 128 號新溫室大樓 246 室

電話：02-2787-2602

傳真：02-2789-8063

電子信箱：cyw@gate.sinica.edu.tw

四、 評審作業

(一) 審查時間：本中心完成實質專業審查及審議委員會審議作業之全程審查時間以不逾二個月為原則(不含資料補正時間)。

(二) 審查流程：

- 1、由本中心就申請案查驗申請進駐資格及核對申請檢附文件後立案。
- 2、本中心針對進駐申請案進行實質專業審查，並提供審查報告予審議委員會作為審查參考資料。
- 3、進駐審查由審議委員會以專案審查型式進行，由召集人指派 3 位委員參與審查，並指定其中 1 位擔任主審，另邀請 2 位外審專家參與審查並提供意見，並請執行長室派 1 位代表列席。審議結果由本中心轉呈審議委員會。
- 4、團隊或公司申請案經專案審查核准進駐者，由進駐審議委員會審議核定進駐空間並同意進駐。
- 5、本中心彙整審查案的結論與推薦意見，以書面通知申請者。

(三) 審查重點：

- 1、符合創新服務育成培育對象。
- 2、授權技術運用於核心技術開發及產品開發。
- 3、核心技術或主力產品應具創新性、前瞻性、及市場經濟效益。
- 4、核心技術或主力產品之市場主導性及競爭性。
- 5、研發團隊應具研發實力及創新能力。
- 6、營運計畫內容的可行性及可塑性。
- 7、公司未來五年之財務能力與管理規劃。
- 8、公司的環境維護計畫的可行性。
- 9、進駐公司之資源需求及其他有利進駐資料。

五、 進駐作業及培育管理

- (一) 經推薦同意進駐之企業，應於接獲核准進駐書面通知之十五日內，與本中心簽訂進駐契約，並繳交相當於三個月租賃標的之使用費的押金。進駐企業以點交遷入之日為租賃使用費起算日，逾契約進駐日三十日未點交進駐或未事先獲准展延遷入者，契約自動解除，押金不予退還。
- (二) 育成期限以三年為原則，經審議通過者得展延，總育成期限最久不得超過九年；進駐者亦可因發展實際需求，申請提前遷出。
- (三) 進駐企業得於期滿前三個月申請續約，未續約者須於契約到期後二個月內遷出。
- (四) 企業進駐本中心期間應確實遵守本中心相關管理規定。

六、 進駐費用

- (一) 本中心進駐者提供設施、設備使用維護費。育成室租賃使用費以面積為計費單位，每坪每月定價依申請進駐或延駐時一般平均市價及本園區供需情況而以契約定之，管理費部分另定之。本中心得因實際情況調整(附件 7)。
- (二) 進駐者得免費或以優惠費率使用本中心所提供之辦公設施、網路通訊設施、實驗室儀器設備、專業教育訓練、共同行政支援等服務。免費或優惠費率之服務項目內容及辦法，由本中心另訂定之。

七、 定期查核、離駐及遷出作業

- (一) 本中心得定期查核進駐者之承諾事項與績效。
- (二) 企業進駐本中心期間與離駐時應確實遵守「創服育成中心管理要點」之規定。
- (三) 提前完成培育計畫、契約到期、或因故提前離駐者，應於期滿前三個月向本中心申請辦理離駐手續，並於到期後二個月內完成遷離程序。
- (四) 企業之離駐作業，均依照本中心離駐須知辦理。
- (五) 進駐企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本中心查證屬實，且經通知未即時改善者，本中心得提前終止契約，並請其限期遷離：
 - 1、 進駐者涉及違法情事，經查屬實。
 - 2、 常逾期未繳依約應繳之費用，經本中心通知仍未改善或累積三個月未繳者。
 - 3、 違反契約約定或本中心相關規定，經書面通知，仍未改善者。
 - 4、 其他重大違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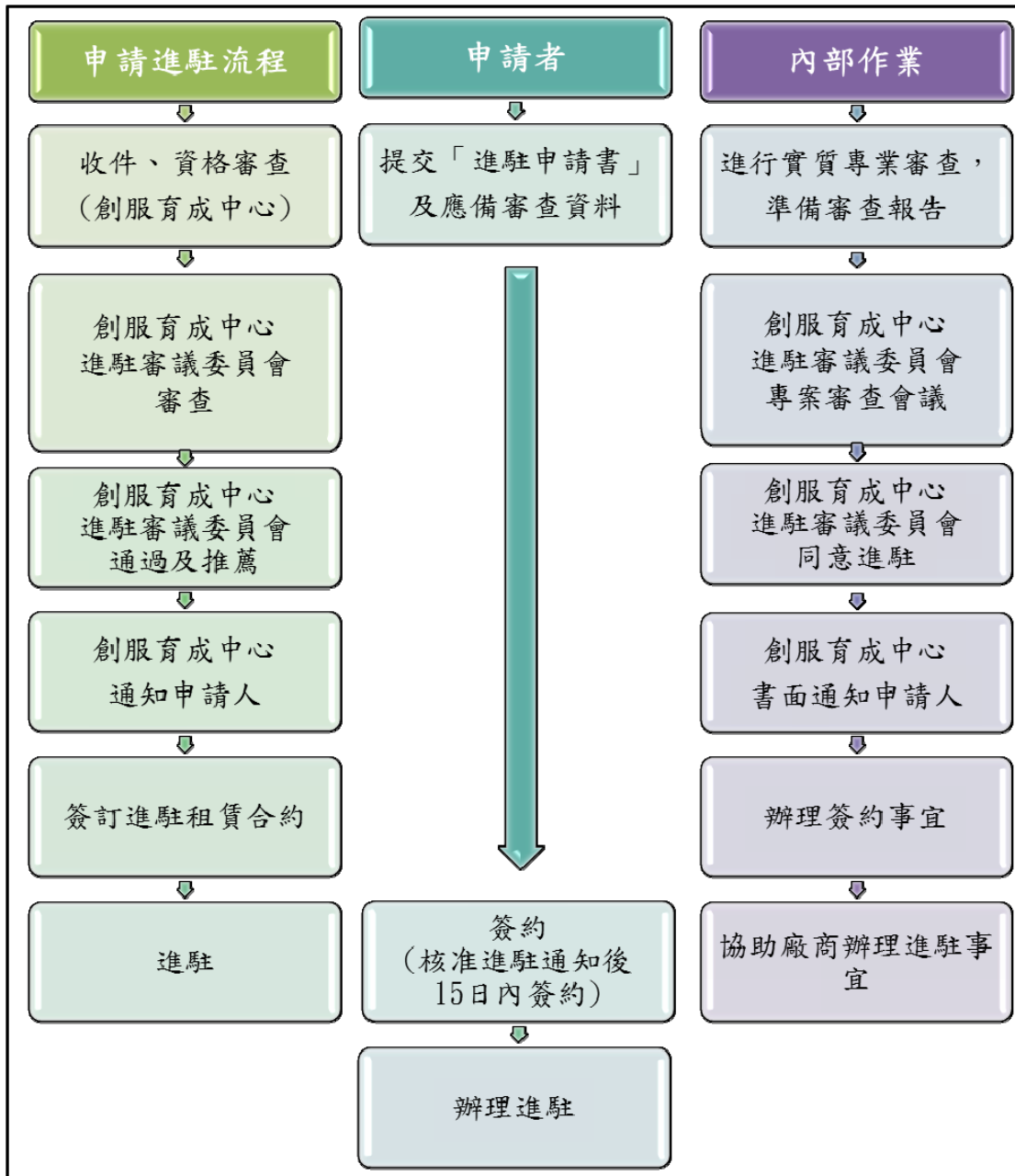
八、 團隊進駐與退場之申覆機制

若對進駐及退場申請之審議結果有異議者得提出申覆，於繳交申覆申請費 10,000 元後，由創服育成中心執行長邀創服育成中心進駐審議委員會之委員與委員會外專家共組申覆委員會審理。

九、 附則

- (一) 本須知規定未盡者，悉依國家生技研究園區管理辦法、創服育成中心管理規定及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創服育成中心進駐審議原則等規定辦理。
- (二) 本須知經本園區聯合委員會核定後實施。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創服育成中心進駐申請流程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創服育成中心

進駐申請表(公司)

Application For Leasing Incubation Suite, NBRP

申請日期：vvvv/mm/dd

一、申請公司基本資料/ Applicant Basic Information			
公司中英文名稱 Company Name (Chinese and English)			
公司地址 Company Address			
公司統一編號 Incorporation Registration No.		公司成立日期 Date Established	
實收資本額 Paid-in-Capital	NTD\$	聯絡人 Contact Person	
負責人 Person in Charge		連絡電話 Telephone No.	
總經理 CEO		聯絡人 E-mail E-mail Address	
二、申請設施需求/ Facility and Extraordinary Needs			
申請日期 Application Date		擬進駐人數 Number of Team Members	
預定進駐期間 Anticipated Period	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 (以三年為限) From _____ (M/Y) to _____ (M/Y) (Max. 3 yrs.)		
面積需求 Space Requested :			
電力/用水量/公共設備 Electric Power / Water Supply / Common Equipment :			
特殊安全/廢棄物處理需求 Special Safety and Waste Disposal Needs :			

其他 Others :

三、檢附證件/ Submitted Document Checklist

- 公司登記證影本 Photocopy of Incorporation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 與本園區簽訂之授權/合作契約書 (無授權或合作者免附)
Collaborative R&D / Licensing Agreements with NBRP
- 與其他單位簽訂之授權/合作契約書 (無授權或合作者免附)
Collaborative R&D / Licensing Agreements with Other Entities
- 營運計畫書 Business Plan
- 進駐計畫/ Admission plan
- 其他附件 Supplement Materials

四、承諾書/ Letter of Undertaking

申請人保證本計畫不侵害他人之專利權、專門技術及著作權等相關智慧財產權，並保證下列事項均屬實，否則願負一切責任：

- 1、本申請書所述資料均正確。
- 2、申請人提交營運計畫構想書，同意供審查委員會進行各項資格審查。
- 3、申請人過去三年內未曾被法院判決確定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
- 4、申請人過去三年內所曾接受政府之相關專案輔導、委託或合作計畫，均無不良紀錄。

I, the applicant, declare that the proposed project does not intentionally infringe other people's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and guaranties that the followings are truthful to the best of my knowledge. If falsified, I will bear all the legal responsibilities.

1. All answers in this application are true.
2. The applicant agrees to allow the business plan to be reviewed in full.
3. The applicant was not convicted by court for infringing the third party's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 the past three years.
4. The applicant has no delinquent records in dealing with government sponsoring projects in the past three years.

(請負責人於本欄位親簽並加蓋公司印章)
(Signature of principal and company seals)

以下為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創服育成中心建檔之用，廠商不需填寫/ Leave Blank

回件地址			
收文日	年 月 日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收文字號		發文字號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創服育成中心

進駐申請表 (新創團隊或個人)

Application For Leasing Incubation Suite, NBRP

申請日期：vvvv/mm/dd

一、申請團隊或個人基本資料/ Applicant Basic Information			
團隊或個人中英文 名稱 (姓名) Name (Chinese and English)			
地址 Address			
負責人 Person in Charge			
聯絡人 Contact Person			
連絡電話 Telephone No.			
聯絡人 E-mail E-mail Address			
二、申請設施需求/ Facility and Extraordinary Needs			
申請日期 Application Date		擬進駐人數 Number of Team Members	
預定進駐期間 Anticipated Period	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 (以三年為限) From _____ (M/Y) to _____ (M/Y) (Max. 3 yrs.)		
面積需求 Space Requested :			
電力/用水量/公共設備 Electric Power / Water Supply / Common Equipment :			
特殊安全/廢棄物處理需求 Special Safety and Waste Disposal Needs :			

其他 Others :

三、檢附證件/ Submitted Document Checklist

- 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 Photocopy of the Representative's ID card
- 與本園區簽訂之授權/合作契約書 (無授權或合作者免附)
Collaborative R&D / Licensing Agreements with NBRP
- 與其他單位簽訂之授權/合作契約書 (無授權或合作者免附)
Collaborative R&D / Licensing Agreements with Other Entities
- 營運計畫書 Business Plan
- 進駐計畫/ Admission plan
- 其他附件 Supplement Materials

四、承諾書/ Letter of Undertaking

申請人保證本計畫不侵害他人之專利權、專門技術及著作權等相關智慧財產權，並保證下列事項均屬實，否則願負一切責任：

- 5、本申請書所述資料均正確。
- 6、申請人提交營運計畫構想書，同意供審查委員會進行各項資格審查。
- 7、申請人過去三年內未曾被法院判決確定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
- 8、申請人過去三年內所曾接受政府之相關專案輔導、委託或合作計畫，均無不良紀錄。

I, the applicant, declare that the proposed project does not intentionally infringe other people's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and guaranties that the followings are truthful to the best of my knowledge. If falsified, I will bear all the legal responsibilities.

5. All answers in this application are true.
6. The applicant agrees to allow the business plan to be reviewed in full.
7. The applicant was not convicted by court for infringing the third party's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 the past three years.
8. The applicant has no delinquent records in dealing with government sponsoring projects in the past three years.

(請負責人於本欄位親簽並加蓋個人印章)
(Signature of principal and company seals)

以下為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創服育成中心建檔之用，廠商不需填寫/ Leave Blank

回件地址			
收文日	年 月 日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收文字號		發文字號	

營運計劃構想書綱要

註：本營運計畫構想書綱要僅供參考，請視產業之狀況及公司之發展及規模等特性與差異，斟酌相關要像做適當的調整與規劃。

一、 計畫摘要

- (一) 計畫經營之事業
- (二) 產品及目標市場與競爭者之異同及優越性介紹
- (三) 經營團隊介紹
- (四) 資本需求、股權分配狀況
- (五) 損益回收預測、業主權益預估
- (六) 事業成功因素

二、 計畫緣起及營運目標

- (一) 計畫背景、產業發展現況
- (二) 創業構想形成、市場新需求、解決什麼問題
- (三) 長程、短程、獲利性或其他非以財務衡量之效益說明
- (四) 投資事業之目標及展望
- (五) 初期研究發展、產品推出市場及其他重要事項之目標時程

三、 技術與研究發展

- (一) 技術來源、技術轉移步驟、技術專長與特質、及現有可與競爭之技術
- (二) 應用此技術所開發出來的產品、技術所具有的競爭優勢與利基、技術未來的發展趨勢
- (三) 企業的技術發展戰術，包括短、中期計畫，以及持續保持優勢的策略
- (四)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包括研究方向、資金需求、與預期成果

四、 產品技術

- (一) 研究發展項目及欲行銷市場之產品(優越性、規格、包裝及功能)。
- (二) 如有技術合作情形，請敘述或提供技術合作草約。
- (三) 產品的功能、特性、附加價值，以及具有的競爭優勢
- (四) 智慧財產權等及其受法律保護狀況。
- (五) 產品研究發展計畫
- (六) 重要指標、風險及因應方案。

五、 市場分析及競爭狀況

- (一) 明確界定產品的目標市場，包括銷售對象與銷售區域
- (二) 過去、現在、未來的市場需求與市場成長潛力
- (三) 主要市場顧客的特徵，其接受公司產品的事實證據，以及該產品對顧客的具體利益與價值
- (四) 市場上主要的競爭者，彼此的優劣勢與績效、以及因應的競爭策略
- (五) 其他替代性產品的情形，以及未來因新技術發明，而威脅到現有產品的可能性與後果，並提出因應對策

六、 行銷策略

說明行銷管道、價格策略、促銷方式、顧客支持及售後服務需求。

七、 研究、生產、製造

- (一) 計畫所需生產及研發設備及安裝時程。
- (二) 所需場地面積、研究/生產功能
- (三) 擬委外項目

八、 污染防治

- (一) 各項產品研究製造過程中可能產生之廢氣、廢水、噪音或廢氣物之情況。
- (二) 前項污染公害之防治措施及擬使用設備、功能及操作方法。
- (三) 設廠過程中可能改變原有建物、公共設施及景觀之情況。

九、 經營團隊

- (一) 經營管理團隊學經歷背景資料、專長與經營理念
- (二) 說明擁有的成功經營經驗與優勢的組織管理能力

十、 財務計畫

- (一) 近三年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資金來源應用表。
- (二) 未來五年財務預估，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財務狀況變動表或現金來源運用表。
- (三) 未來五年損益平衡分析(或敏感性分析)、投資報酬率預估
- (四) 未來融資計畫，包括融資時機、金額與用途
- (五) 投資者回收資金的可能方式、時機、以及獲利情形
- (六) 若有技術股，請說明作股依據及技術股持有人姓名及比例。

十一、 風險分析

- (一) 請分析產品技術、市場、財務及產業風險。
- (二) 請就前項風險，提出具體因應措施。

十二、 結論

綜合前面的分析與計畫，說明企業整體競爭優勢，並指出整個經營計畫的利基所在。尤其強調投資案可預期的遠大市場前景，以及對於投資者可能產出的顯著回報。

十三、 附件

市場研究、詳細時程、財務報表、技術合作、技術作股說明，出資比例、產品圖樣、母公司介紹、經營團隊學經歷、商標及專利權證明、訂購單參與投資承諾書及其他必要之文件。